

澠池县财政局文件

澠财预（2024）186 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第四季度金融帮扶小额 贴息贷款补贴贴息的通知

澠池县金融扶贫服务中心：

依据《澠池县金融扶贫贷款贴息办法（试行）》（澠金扶组〔2017〕02 号）《转发中国银保监会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深入扎实做好过渡期脱贫人口小额信贷工作的通知》（豫银保监发〔2021〕7 号）文件，2023 年第四季度，通过贫困户自愿申请，经乡（镇）政府与澠池县农商行、邮储银行澠池支行、农业银行澠池支行初审，县金融扶贫服务中心复审确认后，2023 年第四季度补贴利息 927986.48 元，其中：农商行贴息 638288.1 元；邮储银行贴息 202589.05 元；农业银行贴息 87109.33 元。此款按功能

科目列入 2024 年 2130507 项“农林水支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贷款奖补和贴息”。现将贴息利息 927986.48 元拨付给你们，请按照相关贴息程序，及时拨付给贫困户。

渑池县财政局

二〇二四年四月七日



绩效目标批复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金融帮扶小额贷款补贴贴息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翟鸿雁 13903982772
主管部门	浉池县财政事务中心		实施单位	浉池县财政事务中心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完成脱贫户、监测户小额信贷贴息11964余人次。 目标2：有效缓解脱贫户家庭资金约束，降低生产经营风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建档立卡脱贫户获得贷款人次	11964人次
		质量指标	指标1：贴息发放准确率	100%
			指标2：脱贫户、监测户贷款贴息申请满足率	100%
			指标3：贷款贴息还款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贷款贴息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缓解脱贫户、监测户资金压力	效果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受益脱贫户、监测户人次	11964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有效缓解脱贫户的生产经营风险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受助建档立卡脱贫户满意度	≥95%